

信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上接01版)

推动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在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积极收集和整理各代表团对政府、计划、财政三个报告的审议意见和建议,大会审查和批准了这三个报告。在年度中期,听取审议市政府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跟踪监督我市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目标完成情况,并针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作出《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信阳市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指出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环境,市政府围绕保持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做了大量工作,采取的各项措施总体上有力有效。同时强调,要把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保持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局面。

推动政府依法理财。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听取审议市政府201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决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要求保障重点和法定支出,新增财力优先向民生倾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审查批准了市本级2012年财政决算。对政府全口径预算编制、审查监督情况进行调研,强调把各项收支都纳入监督范围,推进“阳光财政”。对市属管理区开发区财政预算管理工作进行调研,并作出审议意见,推动各管理区开发区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加强审计监督工作,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审计查出的问题限期整改,依法纠正,切实维护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权威性。加强政府举债监督工作,审议市政府关于向兴业银行融资30亿元的报告,强调既要合理分配和使用贷款资金,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又要严格实施动态监控,强化偿债责任,提高政府性债务管理水平,防范地方财政风险。

二、围绕生态保护,在推进美丽信阳建设上积极作为

常委会积极贯彻市委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在保护生态环境上给力,推进美丽信阳建设。

推进环境资源保护。保护水环境就是保护生命资源。审议市政府关于水污染防治法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作出《信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审议意见》,强调坚持发展与环保同步、建设与治理并重、生产与生态双赢,切实保护好全市的水环境。对南湾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的实施情况进行调研和立法评估,就条例的实施开展专题询问,督促政府依法拆除环湖流域的养猪场,切实保护好市区居民的“大水缸”。对野生动物保护法和省森林防火条例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全市捕杀野生动物的现象得到基本遏制,森林防火形势总体平稳,有力保护和改善了城乡生态环境。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认真督办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关于“加快信阳生态文明建设”的议案,深入到平桥区和高城县开展调研活动,对我市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首先保护美、然后创造美”等意见,全市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信阳”为主题,继续开展“信阳环保世纪行”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全民的环保意识和环保法制观念。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专题调研,建议以加强传承信阳传统文化、增强文化底蕴为目的,认真落实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动员更多的力量参与保护和传承。

三、围绕民生改善,在增进全市人民福祉上积极作为

常委会始终关注民生,以推动省“十项重点

民生工程”和“十件实事”为抓手,着力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问题的解决,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着力城镇安居工程。高度重视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和管理,在调研和听取政府有关部门报告后,从加快项目进度、建立多方融资机制、提升工程质量、确保公平公正分配等方面作出审议意见并持续督办,推动政府切实把这项惠民工程办好。注重住房公积金制度的实施,对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开展视察并听取相关报告,要求有关部门认真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加强住房公积金的归集和使用工作,充分发挥住房公积金制度在住房保障中的重要作用。

着力百姓食品安全。跟踪监督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工作,组织代表视察城乡农贸市场、大型超市、食品加工作坊,就食品安全开展专题询问,针对检查、询问中发现问题,作出审议意见,要求有关部门强化监管职责,消除监管盲区、从严行业自律,确保百姓的食品安全。对省盐业管理条例贯彻执行情况进行视察,作出审议意见,强调加强盐业市场综合执法建设,创建更加稳定有序、安全放心的盐业市场。

着力特殊群体权益保护。认真督办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关于加快我市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议案,推动政府加大投入,加快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加强养护队伍培养,认真解决“老有所养”问题。审议全市中小学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部门从校园安保、校车安全、校园食品安全以及周边环境管理等方面,保护好中小学生安全,努力办好让人放心的教育。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对我市贯彻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进行检查,推动政府相关部门依法履行职责,更好地保障广大妇女合法权益。

四、围绕民主法治,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上积极作为

常委会全力推动依法治市战略的实施,积极营造公平正义、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促进社会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社会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促进依法行政。审议行政审批中心管理服务情况的报告,推动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提高行政审批效能。加强宗教活动场所规范化管理,组织视察和审议报告,要求有关部门坚持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构建和谐宗教关系,促进和谐社会发展。对人民防空法进行执法检查并作出审议意见,强调提高全民人防意识和人防法制建设水平,坚持平战结合,发挥人防工程的应有作用。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对我市贯彻执行省高速公路管理条例进行执法检查,促进条例的贯彻落实。

促进公正司法。对社会高度关注的法院民事执行工作和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工作进行监督,分别作出审议意见。全市法院系统不断提升执行工作的效率 and 水平,执行工作受到省高院的肯定。全市检察机关加大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的监督力度,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和合法权益。组织人大代表视察人民法院庭审活动,增强对法院审判工作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认真做好控告申诉案件工作,对受理的11件申诉控告案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进行了办理。

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把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作为维护法制统一的重要举措,对市“一府两院”和县人大常委会报备的56件规范性文件逐一进行了审查。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全年共受理来信来访317件(次)。对信访反映的突出问题和合理诉求,加大督办力度,狠抓问题解决,为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进一步规范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与常委会组成人员见面、供职发言、颁发任命书等程序,增强被任命人员的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和宗旨意识。通过听取工作报告、开展工作视察,依法加强任后监督。全年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5人次,保证了我市地方国家机关的正常运转。

五、围绕主体作用,在搞好代表服务保障上积极作为

常委会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严格落实各项制

度,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为代表依法履职搞好服务保障。

提高代表履职能力。重视代表培训,在2012年全员培训市人大代表的基础上,2013年先后组织50名省人大代表和10名县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分别到省人大和全国人大培训基地集中培训。畅通代表信息渠道,给每位代表订送了《中国人大》、《人大建设》杂志,为代表知情尽责服务。认真做好代表工作档案室建设,规范代表档案管理。注重搞好后勤服务,为代表履职提供必要的保障。

拓宽代表履职渠道。积极推进代表活动平台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努力为代表履职搭建各种载体。共有160余名代表被邀请参加常委会有关会议、视察和各类执法检查,以及省政法系统征求意见座谈会、市行风政风评议监督活动。

强化代表建议办理。在办理工作中,严格办理程序,落实督办机制,注重办理质量。通过以视察促落实的督办机制,先后3次组织人大代表对9个市直委局开展视察活动,推动了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通过落实各承办单位与代表的联系沟通,充分听取代表意见,不断提高办理质量和满意率,解决了一批代表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

激发代表履职活力。落实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接待代表制度和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走访慰问30余名基层困难代表,接待、联系代表300多人次。组织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对47名优秀代表、3件优秀代表议案建议和10个优秀代表小组进行表彰。开辟《信阳人大》电视专题栏目,对部分优秀代表依法履行职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事迹进行重点宣传,使广大代表学有榜样,赶有目标,激发了代表履职的活力。

六、围绕自身建设,在提升常委会履职能力上积极作为

常委会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积极探索新形势下依法履职的有效形式和途径,持续提升常委会履职能力和人大工作水平。

注重思想政治建设。常委会采取集中学习、听取报告等多种形式,深入传达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进一步提高常委会班子成员及机关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更加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注重业务能力建设。认真传达学习全国人大和省人大有关会议精神,进一步明确新时期人大工作的方向和任务。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和人大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

注重作风纪律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加强作风纪律建设的各项规定,从人大工作的特点和实际出发,认真解决在“四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制订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贯彻实施意见》,并从调查研究、会议活动、文件简报、后勤接待、财务管理和新闻报道等方面严格贯彻执行,取得了明显成效,树立起“务实、重干、清廉、求效”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形象。

注重人大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深化人大制度理论和重点工作的调查与研究,把常委会的各项工都建立在调查研究之上,并注重推动调研成果转化。我市《关于农民工“两地城镇化”现象的思考》等3篇调研报告,荣获2013年全省人大系统优秀调研成果奖。重视人大宣传、信息工作,各项人大宣传工作取得新成效。《“问水”问出百姓的关切》等20余篇稿件在国家级媒体上发表,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传递了正能量,营造了好氛围。

各位代表,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们深刻体会到,做好新形势下的人大工作,一是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为人大履职的核心,自觉维护市委总揽全局的领导权威。人大工作的总体安排、工作目标和具体措施,必须充分体现市委的要求,保证人大工作正确的方向。二是必须坚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央领导集体,自觉接好“地气”。只有充

分发挥同人民群众联系密切的制度优势,人大工作才能更好地代表人民,获得更广泛的群众基础和更深厚的力量源泉。三是必须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人大履职的要务,自觉给力主动服务。立足人大职能,科学谋划和推进各项工作,使人大工作在履职中服务,在监督中给力,更好地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四是必须坚持以求真务实为人大履职的行事准则,自觉践行实事求是。既坚持依法依程序履行职责,自觉维护宪法法律的权威,又注重从实际出发,积极作为,更好地发挥人大应有的作用。五是必须坚持以开拓创新为人大履职的动力,自觉坚持与时俱进。理论指导实践,形势决定任务。只有自觉坚持以科学理论为指导,不断推动人大工作理论和实践创新,才能更好地适应新的形势和任务,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常委会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在市委正确领导下,全体人大代表、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辛勤努力的结果;是各县、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广大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是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各位代表和所有关心支持人大工作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的工作还有不少需要加强和改进的地方,主要是:监督工作的实效性还不够强,执法检查、视察调研有时不够深入,专题询问质量有待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与代表的期望和要求还有差距;常委会履职能力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等。我们将自觉接受人民的监督,虚心听取代表的意见,认真研究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加强和改进常委会工作,更好地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

2014年的工作任务

各位代表,2014年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一年,也是完成“十二五”规划关键的一年。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市人大常委会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三中全会精神,始终坚持以党的领导和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四个河南”和实现富民强市目标,抢抓中原经济区和产业转移机遇,充分发挥前沿、生态和民智优势,深化改革、持续求进、务实发展、积极作为,依法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全面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为勇当中原经济区建设先锋、加快建设魅力信阳作出新的贡献。

一、以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及《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了全面深化改革、做好各项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对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进一步做好人大监督、重大事项决定、选举任免、代表工作等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是做好今后一个时期人大工作的行动纲领和目标指南。我们要认真学习、潜心研究,坚持与时俱进,强化问题导向,善于运用改革的办法和创新的举措解决履职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更好地推动常委会各项工作开展,进一步提高人大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二、以服务改革发展稳定为目标,增强监督工作实效

常委会将继续把工作的重点放在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上,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围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国际家居产业小镇和产业集聚区建设、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营改增”税收政策贯彻落实、侨资企业发展、农业综合开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基层组织服务“三农”、科技自主创新等重点,听取专项工作报告,开展视察调研,努力促进全市经济工作持续求进。探索加强对部门预算、决算编制及预算透明度的监

督,听取财政预算执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政府集中采购、审计工作等情况的报告,促进预算的全面规范和公开透明。

促进美丽信阳建设。审议《信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修编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并根据审议情况作出决议,促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审议城乡环境清洁工程的专项工作报告,开展矿产资源执法检查,加强对市区防洪排水、旅游发展、特色农业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等方面的监督,切实保护好信阳这片青山、绿地、净水、蓝天,造福子孙后代。

促进民生持续改善。关注群众利益诉求,促进教育、食品、文化、医疗、社会保障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事业协调发展。重点加强对省“十项重点民生工程”和“十件实事”、农民工工资拖欠、城市公共交通发展、中心城区供水安全与保障、食品安全等工作的监督,着力解决群众关切的问题,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广大群众。

促进社会依法治理。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加强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法、档案法、畜牧法、省价格监督检查条例等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检查。对食品安全法、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省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条例、省烟草专卖管理条的实施情况进行视察、调研。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工作专项报告,跟踪检查“六五”普法规划、盐业管理、宗教活动场所规范化管理、气象发展等常委会决定、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健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机制,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统一。加强人大信访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持党管干部与依法任免的有机统一,认真行使人事任免权。

三、以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重点,提升代表工作水平

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把代表个人自学与集中培训、异地视察结合起来,改进学习方式,不断提高代表依法履职能力。进一步加强代表履职的监督管理,引导代表走访选区、联系选民,更好地接地气、知民情、解民忧,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特别是要在企业代表中开展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兑现活动,树立代表的良好形象。进一步发挥代表小组和“代表之家”作用,努力使之成为代表沟通交流 and 展示形象的舞台。进一步提高代表在常委会工作中的参与度,邀请更多的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扩大代表参加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的覆盖面。进一步加大代表建议的督办力度,强化领导重视、转办及时、协办有力、办理扎实、答复规范、落实到位的建议办理机制,不断提高代表建议的落实率、解决率和满意率。

四、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

加强学风建设,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以及人大业务知识,不断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和依法履职的能力。加强作风建设,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理论理想、党章党纪、民心民声、先辈为镜子,对照我言我行,认真查找和突出“四风”解决问题。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工作导向,把群众路线作为人大工作的安身立命线,紧密联系群众,为民履职尽责。加强制度建设,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观念和规范意识,围绕规范权力行使和严格机关管理,进一步推进人大工作制度化、程序化和规范化。加强廉政建设,牢固树立纪律观念和执行力意识,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一系列关于反腐倡廉的制度规定,保持常委会及机关的良好形象。加强人大理论研究与宣传信息工作,增强与上下级人大的联系互动,全面提升人大工作水平,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各位代表,信阳正处在科学发展、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信阳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解放思想、求真务实、攻坚克难、锐意进取,不辱使命、不负重托,更好地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为勇当中原经济区建设先锋、加快建设魅力信阳而努力奋斗!

信阳手机报 看精彩信阳

资讯轻松看 读报知天下

信阳手机报是信阳日报社与信阳移动分公司联手打造的时尚互动新传媒,由信阳手机报编辑通过整合精编《信阳日报》、《信阳晚报》、《信阳新闻网》每日精彩资讯,每天上午和下午以新闻彩信形式发到用户手机。移动手机用户通过彩信手机订阅,就能在第一时间里感受手机报作为“第五媒体”带来的便利和快捷。欢迎订阅《信阳手机报》发送短信XYSJB到10658300即可开通,3元/月,不收GPRS流量费。

